

“金融才子”卷入非法集资漩涡

受高薪诱惑,理财经理辞职帮人洗钱

□本报通讯员 周颖 戴明华 张兵

银行理财经理因难以抵抗高薪诱惑辞去工作,利用金融专业知识,协助将非法集资的2.59亿元资金通过购买理财产品、承兑汇票等方式贴现,甘当他人犯罪的帮凶。经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检察院提起公诉,2021年12月,该区法院以洗钱罪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600万元。后李某不服上诉。日前,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大客户伸出“橄榄枝”

2010年,李某从名校毕业后进入银行工作,担任理财经理一职。在他接触的客户中,出手阔绰的不少,但让李某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个叫向某的客户。向某每次购买理财产品都达到了千万级别,所以李某对他格外上心,继而也了解到向某公司实际经营模式。

为了拉近关系,李某主动向向某公司投资了15万元购买了10单产品,一年后拿回本息24万元,年利率高达60%。如此高的利率让身为专业金融理财人员的李某心里一惊,他意识到向某公司的运作模式潜藏着巨大风险,甚至有非法集资的嫌疑。但为了留住向某这个大客户,李某选择了沉默,继续帮助向某进行资金管理。

合作中,向某也对自己管理巨额资金的年轻人颇为欣赏,还向李某提出:“我的公司每天资金往来金额很大,财务成本也高,有没有办法可以节约成本?”

李某从专业的角度给出了建议。向某听后非常心动,随即向李某抛出了“橄榄枝”:“你干脆辞职到我这里干,帮我解决资金上的麻烦,工资你随便开。”李某也心动了,在“工资随便开”的巨大诱惑下,他从银行辞了职,专心为向某工作。向某给他开的工资也确实没含糊,每个月高达5万元。

利用专业知识“大显身手”

之后,李某先后通过注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将向某交给他的巨额资金进行转换,将自己所学的专业知识利用到了极致。

为满足支付牌照办理要求,李某先让向某花费20万元收购了一家科技公司,又以自己的名义注册了一家财富公司作为子公司参股其中,由他担任科技公司总经理。

同时,李某主动提供自己的银行账户帮向某理财。一年内,李某将接

收的向某非法集资来的2.5亿元全部转入上述两家公司,并以两家公司的名义购买司法拍卖的股权、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不断买进卖出,帮向某赚了1000余万元。后因金融行业检查,二人未申请到支付牌照。李某留下向某赠送给自己的600万元,将本金和利息共2.575亿元全部转到向某的银行卡,由向某继续用于向投资人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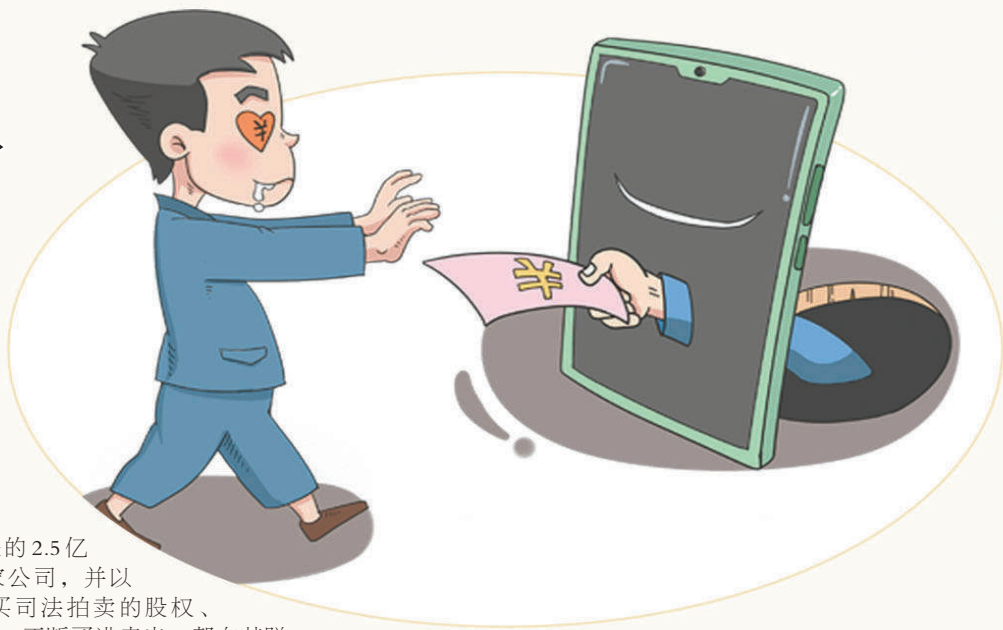
为守住高薪职务,李某还建议向某开展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先后帮助向某三位高管将900万元承兑汇票兑换成现金,并通过个人银行账户将贴现资金转到三人账户,获利50万元。

帮人洗钱沦为“阶下囚”

没过多久,向某的公司因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向某案件,在与公安机关共同研讨资金去向时,发现李某有洗钱嫌疑,遂监督公安机关对李某涉嫌洗钱案立案侦查。

2018年5月,李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后一直“零口供”,坚称自己不清楚向某资金来源,且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已将资金全部返还。为证实李某存在主观故意,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取证。经查,李某作为银行理财经理,曾经接受过反洗钱培训,且在离职前就明确知晓向某公司经营情况;其本人亦在向某公司购买10单产品,年利率高达60%,对于具有专业金融知识的李某来说,其应当知道向某的行为系非法集资。

2019年2月,案件被移送邗江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其间李某仍不认罪。为精准定性李某的行为,承办检察官通过“检答网”平台咨询专家意见,最终认定李某的行为涉嫌洗钱罪,遂以洗钱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采纳检察机关指控的全部犯罪事实和量刑建议,作出上述判决。



冒充金融高才生 炮制“投资传说”骗了1.6亿元

本报讯(通讯员王雯馨) 他冒充美国常春藤联盟学校的金融专业高才生,谎称自己有高收益且保本的投资理财项目,借此非法集资诈骗1.6亿元。近日,浙江省宁波市检察院以涉嫌集资诈骗罪对被告人胡某提起公诉。

25岁的胡某是海宁人,从小是父母眼中的乖孩子,高中读了一年后就到美国一所社区大学留学。2017年5月,在结束社区大学学业后,胡某告诉父母,自己成绩优秀,已经选择沃顿商学院继续求学。对于胡某说的一切,他的父母并没有怀疑。

2018年初,胡某称,自己作为沃顿商学院金融管理系的学生,可以投资该校内部高收益且保本的投资理财项目。父母欣然拿出30万元放心交给胡某,没过多久,胡某便表示已经靠这笔投资赚了120万元。

胡某父母信以为真,开心地设宴向亲朋好友宣布了这个好消息。自此,30万元变120万元的“投资传说”广为流传。随后,胡某向在金融行业工作的大姨推荐了自己的投资项目,看着胡某的“毕业证”,大姨深信不疑,还向自己的邻居和客户推荐该项目。就这样,靠着父母亲友口口相传,胡某以投资沃顿商学院内部理财项目可获取高额回报为诱饵进行非法集资。同时,为了欺骗更多人参与集资,胡某用套来的资金大量购置奢侈品,肆意投资产业炫富摆阔,骗取投资者信任。

2020年8月,胡某以学校系统升级、疫情等理由,拖延兑现本金和收益,直到一名投资人向公安机关报案,胡某的真面目才被揭开。“具体投资什么项目他没有说,很模糊地说是沃顿商学院回报率很高的投资项目。我要求看合同,被他以学校有保密要求拒绝了。”投资人在陈述中称。

2020年12月,胡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经查,胡某在拿到投资款后肆意挥霍,除了用于发放集资参与人本金及收益外,大量钱款被用来购买奢侈品、租用豪车、网络赌博、交友网站充值等。截至案发,胡某已向数十人非法集资1.62亿元,尚有4000余万元投资本金未予退还。



万元“特效药”竟是几块钱的劣质茶包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本报讯(记者郭树合 通讯员韩燕 李蕾) “精心指导我用药的专家,竟然是个骗子!”谈起被骗经历,陈大爷仍然愤怒不已。目前,经过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全力追赃挽损,不少受害老年人已经拿回部分损失。近日,经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吴某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

“陈大爷您好,我是电台养生节目的医学专家吴教授,我们团队为领导干部特配的治疗脑梗、糖尿病的中药,终于惠及咱们老百姓了……”2021年的一天,属地为山东省济南市的一通电话让身患脑梗、心脏病、糖尿病等疾病的陈大爷看到了治愈病痛的新希望,不料他自此一步步落入吴某设下的陷阱。原来,吴某偶然了解到一

些诈骗手法,便利用自己曾开办过药品公司的优势,伙同他人冒充专家电话问诊,利用老年人求药心切的心理,出售用低价购买的药品、茶包冒充的“特效药”,进行精准诈骗。

为了获得老年人的长久信任,吴某精心制作了环环相扣的话术剧本:先是把自己包装成拥有中药专家、药品研发院院长等多项头衔的“吴教授”,大肆推销养生讲座,再通过邮寄免费收音机、药品宣传资料等方式搜寻诈骗目标,待有老年人打电话咨询、留下个人信息

时,便即刻锁定目标;随后,“吴教授”对受害老年人进行“隔空问诊”,虚构治疗“三高”等老年人常见病成功案例,让受害老年人放下戒备,再顺势推销“专供领导干部”的“灵丹妙药”;吴某在与受害老年人建立信任关系后,持续保持联络,经常嘘寒问暖,诱使其多次购买,并在一段时间后,对其中的“高价值客户”再推荐专属的“治疗方案”,最大限度榨取老年人钱财。经查,2021年1月至6月,吴某诈骗多名老年人近30万元。其中,陈大爷

先后与吴某进行了4次交易,转账近17万元。

实际上,无论受害老年人有什么病症,吴某都只是根据其支付的价款数额,随意搭配几元一包的药丸和茶包,简单包装后发货。一转手就有近万元差额的丰厚回报,这让吴某愈发不肯收手。

“为了能尽快拿到现钱,我通常会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自己冒充快递员去给受骗的老人送药。”2021年6月,吴某冒充快递员到陈大爷住处送药时,被民警抓获。

每场3元的牌局抽头把他送进牢狱

本报讯(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黄筱芬 任雪瑛) 资深麻友组建聊天群,邀约牌友加入群聊并让群成员自行组队打牌,自己坐收牌局抽成,每局3元,群友参赌频率高,来钱快,一年抽头竟高达10万余元。近日,经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开设赌场罪判处被告人方超(化名)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

方超工作之余喜欢和同事一起打打小牌。后来见身边有些人喜欢在手机上打牌,又听说有些人还要给群主抽成,一直就对麻将特别上心的方超发觉这可能是个商机。

说干就干,方超在一款网络聊天App里建了一个名为“熊二”的聊天群,然后将聊天App的下载链接发送给一起在微信群里打麻将的牌友,让他们下载软件并注册账号,再将这些牌友拉进他的“熊二”聊天群。

方超还在聊天App上自费购买了房卡,建立了亲友圈,让聊天群里的牌友在亲友圈里自由组队打麻将。牌局结束后,由每局的最大赢家向方超支付3元的抽头房费,这样看似让赢家占便宜的做法吸引了不少牌友。为吸引更多牌友照顾自己的“生意”,方超还设置了群福利:每拉一个牌友进群打牌,奖励一个38.88元的现金红包,群成员每天打满30局奖6.66元,连赢五局奖6.66元等。

“刚开始也是抱着尝试的心态在网上揽客赌博进行盈利,想着自己坐在家拿着手机操作挣点小钱。”方超到案后供述,本以为每局3元的小抽成构不成犯罪,殊不知这样的行为早已让自己在犯罪的泥潭中越陷越深。就这样,靠着房费抽成的方式,一年时间,方超累计牟利10万余元。郫都区检察院以涉嫌开设赌场罪对方超依法提起公诉后,法院经审理依法作出如上判决。

用短租房骗长租人“二房东”获刑

本报讯(通讯员刘学伟) 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她通过短期租房再长期出租的方式骗取了4名被害人3万元,还在取保候审期间又重操旧业再行诈骗。日前,由辽宁省本溪市溪湖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梁某涉嫌诈骗罪一案宣判,法院判处被告人梁某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

今年二十出头的梁某只有初中文化,成年后在某火锅店打工。微薄的收入让梁某不安于现状,在一次向朋友抱怨时,朋友的一席话让梁某动了歪心思。朋友说有的人用短租房去联系长租人,一次性骗取长租人的租房款。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梁某觉得这是一个赚钱的好路子,便迫不及待地开始了尝试。

2021年3月至7月,梁某先后通过短租的形式取得了三处房屋的使用权。之后,梁某在网上发布租房广告,并以房主的妹妹、女儿等身份,以帮家人出租房屋的名义,先后骗取了3名被害人共计2.23万元。

2021年8月,梁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考虑到梁某到案后认罪态度较好并积极退还被害人财产损失,依法可能被判处缓刑,经梁某申请,公安机关于同年9月依法对梁某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

然而,梁某虽然表面上真诚悔改,但实际上并没有迷途知返。今年1月,梁某因手头紧张故伎重施,骗取了被害人康某7600元。一犯再犯的事实足以表明梁某主观恶性之大,2月17日,梁某再次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后被溪湖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提起公诉。

偷了电线卖废品 买的卖的都获刑



男子盗取电线卖钱,回收站老板大胆收购,最终两人皆获刑。近日,经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谢某有期徒刑二年五个月,并处罚金1.5万元;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被告人郑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1万元。

今年1月14日,漳州市南江滨路丹州村路段的管理人员在给该路段绿化带浇水时,发现浇水设备没有电,经检查发现箱式变压器与配电箱之间的电缆线被人剪断偷走。经查,谢某为牟利,于2021年10月至2022年1月间,先后13次到南江滨路盗走被管单位埋在地下用于绿化带喷水设备的电缆线,再将电缆线的铜芯线剥出来,卖给废品回收站的郑某。郑某虽察觉到这些铜芯线可能是盗窃所得,但为获利仍心存侥幸,多次收购谢某偷来的铜芯线。经鉴定,被盗电缆线共计430米,价值44255元。案发后,谢某、郑某均如实供述罪行并自愿认罪认罚,郑某积极赔偿了被害单位经济损失。

郑晓静 方棋梓/文 姚雯/漫画

图说时事



法律保护未成年人 但不会永远纵容“去不右”的坏小孩儿

老姚画